

大河上下满目新

——山西省全力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

创新故事

张丽媛

黄河九曲,奔涌东行。自偏关老牛湾挽住雄浑长城,到垣曲马蹄窝挥别表里山河,965公里干流襟带三晋厚土,浸润千年文脉。作为拱卫黄河生态安全的重要屏障,山西承载近五分之一黄河干流,流域润泽全省七成以上土地与人口,自古与母亲河休戚相依、血脉相连。

“让黄河成为造福人民的幸福河。”三晋儿女牢记习近平总书记的殷殷嘱托,承千年治水智慧,乘时代使命担当,以全域协同奋进合力,以系统治理护大河安澜,以绿色转型启发展新程,以文脉赓续铸精神魂魄,在奔流不息的黄河之畔,铺展一幅生态秀美、产业勃兴、文脉绵长、百姓安乐的壮美画卷。

在山西省“十五五”规划中明确提出:建设黄河中游和华北地区生态屏障。守护母亲河健康安澜,齐心协力唱好新时代“黄河大合唱”,为国家生态安全挑大梁,山西勇担使命义不容辞。

高位推动 擘画治黄新格局

牢记习近平总书记“一泓清水入黄河”的殷切期盼,山西省以顶层设计定方向,以制度法治固根基,以全域联动聚合力,以实际协同破壁垒,构建起全方位、多层次、立体化的黄河治理体系,让母亲河在新时代焕发蓬勃生机。

高位引领谋定长远之策。山西省成立由省委书记、省长任组长的省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印发《山西省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山西省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条例》,出台《山西省“十四五”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等配套政策文件,形成以1个总规划为统领,21个区域规划和专项规划为支撑,30余个配套政策文件为保障的规划政策体系,以法治保障、制度约束搭建推动黄河战略落实的“四梁八柱”。

区域携手共谱大河和声。大河无界,生态同心。山西省打破行政藩篱,联动陕、内蒙古、豫三省区织密生态联防联控网络,晋陕大峡谷湿地保护、候鸟迁徙通道修复、跨区域执法整治常态长效;豫晋陕横向生态保护补偿机制落地生根,上下游保护责任共

担、流域共治、红利共享,让跨区域生态保护协同发展从宏伟蓝图化作实景长卷,同心守护黄河流域生态底色。

五级联动织密守护网络。河湖长制、林长制贯通省、市、县、乡、村五级全域,探索“林河联动”,强化“林长、河湖长+检察长+警长”机制,护河员、护林员扎根岸畔山野,志愿者奔走河湖两岸。深化体制改革,盘活沿黄生态、土地、文旅资源,优化营商环境,让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实效,守护母亲河成为三晋儿女植根心底的共同心愿。

植绿固土 铺展青绿新画卷

治黄先治山,兴水先兴绿。从远古先民顺河拓土、固沟保塬,到历代先贤治黄守土、薪火赓续,千百年来,表里山河间积淀了天人合一、顺应自然的生态智慧。新时代的山西人,以久久为功的韧劲、滴水穿石的坚守,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修复,让荒山披翠、水波澄明,黄河中游生态屏障愈发坚实。

夏日的风神山,柠条、沙棘、油松等21种树木错落有致,覆盖了过去黄土高原的样貌,形成稳定的生态系统。92%的林草覆盖率折射出山西省20年来在流域生态治

理方面的执着。

系统修复重塑黄土肌理。山西省坚持保护优先、系统修复,每年将70%以上国土绿化任务向黄河流域倾斜,协调推进流域县、流域区、全省域修复治理,“三北”防护林纵深拓展、退耕还林还草全域推进、历史矿山生态修复攻坚突破,“七河五湖”综合治理全线发力。“十四五”期间,山西省完成营造林2187万亩,水土保持率提高到66.26%;森林抚育提质增效、乡村绿化步步焕新,276个省级森林乡村散落流域内,人居环境如诗如画。夏县王家河生态清洁小流域以生态治理赋能价值蝶变,水土流失治理、林草植被覆盖双双跃升,成为黄土高原由黄转绿的鲜活缩影。

智治赋能澄澈千里清流。山西省紧扣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协同治理,举全省之力攻坚“一泓清水入黄河”生态保护工程,聚焦沿黄19县(市),16条主要入黄支流,纵深推进“净河、减污、治路、洁产、扩绿”行动,靶向根治污水直排、农业面源污染、固废违规堆存等生态顽疾。数载深耕不辍,黄河流域优良水体比例提升到2025年的98.3%,干流山西段连续四年稳定达到Ⅱ类水质,汾河入黄河口连续两年达到Ⅲ类水质。(下转A2版)

创新大家谈

chuangxin dajiatan

「保」出生态游永续增值

近来,生态旅游日益成为人们节假日、休闲出行的重要方式,生态体验、生态养生、户外运动等新业态新产品持续涌现。丰富和提升生态旅游体验,为人们走进自然、感受自然提供了一条纽带。

所谓生态旅游,是以可持续发展为理念,以实现人与自然和谐为准则,以保护生态环境为前提,依托良好的自然生态环境和与之共生的人文生态,开展生态体验、生态认知、生态教育并获得身心愉悦的旅游方式。这种旅游模式,不仅是在旅游过程中欣赏美丽的景色,更强调的是一种行为和思维方式,即保护性的旅游。因此,生态旅游具有两个关键点,一是旅游场景是自然生态环境而非人造景观,二是自然生态环境不受损害而受到原真保护与发展。通过以旅游促进生态保护,以生态保护促进旅游,在不破坏自然的基础上,当地会从保护自然资源中获得经济收益,“保”出生态游永续增值。

当前,我国以各类自然保护区为依托的生态旅游发展态势良好,涵盖山岳、湖泊、森林、草原、海洋、冰雪、漂流、观鸟、徒步探险等九大类旅游资源开发建设取得明显成效。例如,湖南省依托“三湘四水·自然之美”生态旅游核心品牌,连续举办20届张家界森林保护节与16届阳明山“和”文化生态文化节,塑造出湖南特色。又如,新疆推进生态资源与文旅深度融合,打造“生态+农业”“生态+体育”“生态+文化”等沉浸式业态,冰雪旅游、乡村旅游、特种旅游等细分领域快速增长。

不过,目前还存在一些问题。例如,有的经营主体降低生态旅游产品供给与保护标准,甚至以人造景观抵生态旅游项目,偏离了生态旅游的原意。又如,一些自然因素与旅游项目种类繁多,需认证的核心要素各有不同,不利于建立全国统一的认证标准体系。因此,还应从多角度施策,“游”出人与自然的共赢。

在产业规划与开发层面,恪守生态旅游原真性宗旨,杜绝夹杂类人造景观冲抵。推进统一认证体系建设,以可量化标尺衡量生态旅游资源品质等级。有限开发与有序建设相结合,避免无度开发,破坏生态,同时提供交通、住宿、餐饮等优质服务。

在项目经营层面,相关部门应秉持社会责任,科学规划管控旅游线路与游客数量,避免为单纯追求经济效益导致游客过量与旅游资源承载超限的管理风险以及生态资源损害,从而让旅游者在原真生态场景中收获美好体验,充分感受清洁、清新、纯绿的原生态自然环境。



视觉生态

shijue shengtai

创新资讯

chuangxin zixun

2025年全国城市再生水利用量超220亿立方米

科学导报 5月14日,笔者从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了解到,去年全国城市再生水利用量突破220亿立方米,再生水成为城市稳定的“第二水源”。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相关司局负责人说,再生水利用有效缓解了水资源供需矛盾。特别是近年来,我国扎实推进城市节水工作,出台了供水条例、节约用水条例等法规,为城市供水节水工作提供坚实的顶层立法保障。通过加快再生水利用设施建设,强化供水管网漏损控制、推进海绵城市建设,进一步提升城市节水用水效能,助力城市内涵式发展。

再生水是污水经过适当再生工艺处理后,达到一定水质要求,能够再次被利用的一种水资源。作为城市中稳定的补充水源,再生水可以替代一些新鲜水资源的利用,减轻城市供水系统的负担。

王优玲

山西省多措并举推动高标准农田建设

到2030年,力争累计建成高标准农田3050万亩;到2035年,力争将具备条件的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建成高标准农田……近日,山西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山西省逐步把永久基本农田建成高标准农田实施方案》,进一步完善全省高标准农田立项、建设、验收和管护机制,真正把具备条件的耕地特别是永久基本农田建成适宜耕作、旱涝保收、高产稳产的现代化良田,牢牢守住耕地保护红线、保障粮食安全。

逐步把永久基本农田建成高标准农田

山西省将扭住提高粮食生产能力首要任务,以“一平”(田块平整)、“两通”(通水通路)、“三提升”(提升地力、产量、效益)为基本标准,逐步把永久基本农田建成高标准农田。

依据全省气候特点、地形地貌、水土条

件、耕作制度等因素,将全省高标准农田建设划分为汾河谷地区、晋北高原区、吕梁山丘陵沟谷区等5大建设区域,实行分区分类施策。建设过程中,优先在平川地区、具备水利灌溉条件以及粮食产量高和增产潜力大地区建设。在有条件地区开展整区域建设示范。

同时,严格限制在生态脆弱区、内陆滩涂等区域,禁止在25度以上坡耕地、严格管控类耕地、生态保护红线(红线内集中连片梯田或与保护对象共生的连片耕地除外)、退耕还林还草还湖还牧区域等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

坚持把建设重点放在田内,新建项目优先开展田块整治、田间灌排体系、田间道路和电力设施配套等基础建设。改造提升项目按照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补齐田间设施短板弱项。在此基础上,结合全域土地综合整治,统筹实施土、技、林、管等综合措施。

因地制宜布置田块

山西省因地制宜进行田块布置,合理归并和平整土地,通过底土平整、客土填充、表土剥离回填等措施调整农地地表坡度,改善农田耕作层,实现田块规模适度、集中连片、适宜耕作。

优先在灌溉水源保障程度高、骨干工程完善的区域配套田间工程,合理选择先进的节水灌溉模式和灌溉首部控制设备。强化田间工程与水源工程、骨干水利工程配套。推进农田沟渠综合整治,科学布局田间沟渠管网、涵洞、排水井等农田灌溉与排水设施,打通灌排堵点、断点,全方位提升农田防灾减灾能力。

合理布设田间道(机耕路)、生产路和桥涵,满足农机作业和生产基本需要。充分考虑宜机作业,设置必要的下田设施、错车点和末端掉头点。通过农田林网、岸坡防护、沟道治理等措施,提升土壤蓄水蓄肥能力。

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损毁高标准农田设施

市、县级要做好项目储备工作,单个项目要以乡镇或行政村为单元进行储备。单个项目建设面积,原则上平原地区不低于3000亩,丘陵山区不低于1000亩。受自然条件限制,单个项目相对连片面积达不到上述要求的,可在同一流域或同一灌区范围内选择面积相对较大的几个地块作为一个项目区。

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损毁高标准农田设施,对因灾损毁的高标准农田,纳入年度改造提升建设任务及时修复或补建。探索合理耕作制度,实行用地养地相结合。严禁将污水、生活垃圾、工业废弃物等排放、倾倒、存放到农田。

对资源禀赋好、生产潜能大、不在永久基本农田范围内建成的高标准农田,按有关要求划入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区按农用地管理的农田基础设施不纳入用地审批范围。完善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全周期责任倒查和终身追责机制。薛建英

生态环境部

发布《流域水生态环境质量标准制订技术导则》

科学导报 为贯彻生态环境法典、长江保护法、黄河保护法等法律要求,支撑精准、科学、依法治污,科学指导、规范和推动流域水生态环境质量标准制订,近日,生态环境部发布《流域水生态环境质量标准制订技术导则》(HJ 1467—2026)(以下简称《技术导则》)。

作为生态环境基础标准,《技术导则》规定了流域水生态环境质量标准制订的基本原则、技术路线、主要内容、标准实施的生态环境效益和技术经济可行性分析方法,以及流域标准文本结构和编制说明主要内容等要求;适用于指导和规范国务院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或省级人民政府针对特定流域开展的地表水生态环境质量标准制订工作。

《技术导则》的出台,将引导各地以保障水生态环境安全和公众健康为出发点,针对不同流域的水生态环境问题与特定需要,制订契合流域水生态环境特征、环境保护需求与经济社会发展实际的特色控制项目和管控目标,实现与国家标准的有效衔接与互补,有利于完善水生态环境质量标准体系,为进一步提升我国水生态环境保护水平提供基础支撑。张玉洁